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2-066

转债代码：113653

转债简称：永22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20,9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20,9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 1、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永22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3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7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975,266.96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3,024,733.0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3日全部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22]6194号《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验证。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江西连冠功能性胶膜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	江西连冠	37,662.26	32,000.00
2	江西永冠智能化立体仓储建设项目	江西永冠	18,415.00	18,000.00
3	全球化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永冠新材	17,202.40	9,5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永冠新材	17,500.00	17,500.00
合计			90,779.66	77,000.00

（四）投资方式

2022年10月9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办理人民币9,000万结构性存款业务，期限为91天；2022年10月1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连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以下简称“民泰银行”）办理人民币11,900万定存通定版业务，期限为6个月；具体如下：

1、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预计 收益 金额 (万 元)	产 品 期 限	收 益 类 型	结 构 化 安 排	是 否 构 成 关 联 交 易
浦 发 银 行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利多多公 司添利 22JG7841 期人民币 对公结构 性存款	9,000.00	0.10%或 3.70%	/	91 天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无	否
民 泰 银 行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浙江民泰 商业银行 定存通存 款业务	11,900.00	4.0%	/	6 个 月	保本 保证 收益 型	无	否

2、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浦发银行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添利22JG784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1201227841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起息日	2022年10月9日

产品期限	91 天
产品到期日	2023 年 01 月 10 日
兑付日	2023 年 01 月 10 日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汇率，彭博“EUR CURRENCY QR”页面中欧元兑美元的实时价格。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第四位。
产品预期收益率 (年)	本产品保底收益率 0.1%，浮动收益率为 0%或 3.6%（高档浮动收益率），高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高档浮动收益率。期初价格为 2022 年 10 月 11 日北京时间 14:00 彭博页面公布的产品挂钩标的价格，下限价格为期初价格-0.026。期初观察日为 2022 年 10 月 11 日，期末观察日为产品观察日。如果从期初观察日北京时间 14:00 到期末观察日北京时间 14:00，产品挂钩标的参考价格曾小于等于下限价格，兑付高档收益率，否则兑付保底收益率。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产品本金×（保底收益率+浮动收益率）×计息天数÷360，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其中：计息天数=产品收益起算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

(2) 民泰银行

产品名称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产品类型	保本保证收益型
起息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产品期限	6 个月
重要提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最低留存金额为定存通起存金额； 2、提前支取按活期利率计付提前支取部分利息； 3、提前支取按活期利率计付时，全部按实际天数计算存期； 4、部分提前支取后若剩余本金低于起存金额的，则必须全部提前支取； 5、定制版定存通账户期满后不自动转存。凭借记卡开立的个人定存通账户到期后自动销户，本息转入借记卡活期账户；凭存单开立的个人定存通、单位定存通账户需客户持存单到柜面申请兑付；超过约定存期的，按支取日我行挂牌的活期利率计息。

3、使用募集资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符合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的利多多公司添利22JG784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期限为91天；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的投资期限为6个月。

二、审议程序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虽然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二）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470,552.85	546,648.30
负债总额	246,920.46	310,458.18
净资产额	222,131.89	234,718.54
项目	2021年1-12月	2022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99	17,826.81

注：以上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口径，2021年年度数据为经审计数据，2022年半年度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二)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27,849.34万元，公司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20,9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6.34%。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公司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安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在信息披露及财务报表中在“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收益在“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